附件6：

个人工作服务承诺书

本人若招聘为榆次区在编公办教师，做以下承诺：

一、本人在榆次区教育系统最低服务年限为5年，服务期内不得申请向外系统或外县调动、不得辞职，否则不予调档。

二、忠诚党的教育事业，爱生爱校。

三、遵守学校的各项规章制度，自觉抵制封建迷信和低级庸俗文化及社会不良风气的影响。

四、严格执行师德师风建设的各项规定，为人师表，身正为范；模范遵守社会公德，语言规范健康，举止文明礼貌，为人正直正派。

五、勤奋刻苦，钻研业务，不断学习新知识，探索教育教学规律，改进教育教学方法，不断提升个人业务素质和工作能力。

六、关心爱护全体学生，尊重学生人格，建立民主、平等、亲密的师生关系，保护学生合法权益，促进每个学生全面、主动、健康的发展。

七、尊重家长，主动与家长联系，取得支持和配合。认真听取意见和建设，不断改进工作。

承诺人：（签字）

2021年 月 日